

# 司法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要求，继续强化政务公开工作，完善公开平台建设，创新公开方式方法，明确公开范围，扎实有序开展政务公开工作。

### 一、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基本情况

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市政府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，紧密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了《济源示范区司法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》《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司法局政务新媒体管理制度》，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组织领导，继续加强政务公开工作，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，明确责任分工，并指定专人负责本单位信息的梳理和日常工作的处理，确保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#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务信息情况

一年来，我局按照政务公开的相关要求，按照“五公开”要求及时公开各项信息，在济源市政务公开平台发布公告公示56条、政策信息5条，并更新了单位概况信息、权力运行目录和重点领域等栏目信息。在济源市政务公开平台上开设政府信息公开平台，完善栏目，定期更新，在政务公开办指导下积极开展各项工作。另外政务新媒体保持每周更新，政务微信共更新信息212条，政务微博更新322条。在网上及时公布重大活动、公告信息等，如公开了《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济源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决定》、《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济源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决定》等社会关注度较高的政务信息，达到了较好的社会效果。全年没有发生未经第三方同意擅自公开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、个人隐私的政务信息等方面的情况。

### 三、完善制度规范方面

按照《济源市司法局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》，我局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。按照示范区司法局信息公开审批表流程，经保密领导小组审核，科长、分管领导、一把手层层把关后，方可公开。以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为原则，主动公开各项信息。

### 四、留言回应方面

2021年共收到网民留言2条，我局按照要求经领导审批后3日内予以回应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2	0	4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	0	0	0	0	0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1

结果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		0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0	0	0	0	0	0	0
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			0	0	0	0	0	0	0	0	
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0	0	0	0	0	0	0	0	
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0	0	0	0	0	0	0	0	
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0	0	0	0	0	0	0	0	
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0	0	0	0	0	0	0	0	
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0	0	0	0	0	0	0	0	
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0	0	0	0	0	0	0	0	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0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0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0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0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			0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0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0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0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0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0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			0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		1	0	0	0	0	0	0	1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0	0	0	0	0	0	0	0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与上年相比有一定提升, 但仍存在较大差距。一是机关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认识还有待进一步提高, 工作能力需要进一步提高; 二是管理制度也有待于完善, 信息发布需要进一步规范; 三是在更新总量、公开范围、公开方式等基础性工作方面仍需加强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